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碧鸿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 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在巨潮资 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碧鸿先生计划自2024年2月19日起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 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

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2024年5月18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 章碧鸿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32,40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持股数量后总股本的 0.35%, 增持金额 5,702,785 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 实施完毕, 章碧鸿先生将按照计划继续增持。

公司于近日收到章碧鸿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碧鸿先生
- 2、原持有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前,章碧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4,608,800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后总股本的35.85%。
- 3、章碧鸿先生在本增持计划披露前12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的情况, 在本增持计划披露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维护 股东利益和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碧鸿先生计划自2024 年 2 月 19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至 2024 年 5 月 18 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章碧鸿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32,40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后总股本的 0.35%,增持金额为 5,702,785 元。

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剔除回购专用证	持股数量(股)	占剔除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持股数量后		券账户持股数量后
		总股本比例(%)		总股本比例(%)
章碧鸿	74, 608, 800	35. 85	75, 341, 200	36. 20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资金筹措进度不 及预期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 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章碧鸿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